



大學生墮搵工陷阱 淪呢長者幫兇

為騙徒跑腿收錢賺一千幾百元 警拘5人包括集團主腦

暑假將至，青少年經社交平台搵暑期工隨時墮入犯罪陷阱。深水埗警區日前偵破一個「猜猜我是誰」詐騙集團，涉及騙取16名長者合共110萬元，拘捕集團主腦等5人。警方發現，詐騙集團的第二層骨幹成員，利用不同的網上社交媒體招攬「搵快錢」的青少年，被捕者中包括一名香港大學經濟系學生，為一千幾百元替詐騙集團跑腿收取騙款。

◆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



◆深水埗警區日前偵破一個「猜猜我是誰」詐騙集團，涉嫌騙取16名長者合共110萬元，拘捕包括集團主腦等5人。



◆警方展示行動中檢獲的現金、未開封電話卡及名錶等證物。

被捕的5名男子分別報稱無業、運輸工、地盤工及大學生，涉嫌「串謀詐騙」及「以欺騙手段取得財產」等罪名。除有黑幫背景的23歲主腦仍被扣查外，兩名分別21歲及29歲騙徒已被起訴及提堂，餘下兩名20歲及22歲騙徒則各被暫控一項串謀詐騙罪，今日將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

據了解，被捕學生就讀港大經濟系三年級，早前於網上搵暑期工，被招攬出面收騙款。

深水埗警區刑事總督察謝于毅昨日講述案情指，深水埗警區由年7月至今年6月共接獲77宗「猜猜我是誰」騙案，涉款由2,000元至65萬元不等，累計損失680萬元。騙徒專以長者為目標，會先假扮其子女或親

友致電稱電話號碼更改，以減低長者戒心，數日後再致電稱被騙急需保釋金。

警方經情報分析及調查後偵破一個詐騙集團。該集團架構分為主腦、骨幹及收款跑腿三層，由主腦控制收款程序及處理騙款，骨幹成員則負責招攬及監察下線收錢，再於隱匿處將騙款交給主腦或存入指定戶口。

16長者被騙共110萬元

警方相信該集團涉16宗騙案，受害人年齡介乎72歲至87歲，共損失110萬元。其中一宗案件發生於5月31日，一名75歲婆婆收到假扮兒子騙徒來電，訛稱被騙急需20萬元保釋金，婆婆不虞有詐向騙徒交出款項。

同日，騙徒似乎「食飽知味」，再次致電稱需要更多保釋金，婆婆聯絡家人揭發受騙報案。警方於交款地點拘捕兩名21歲及29歲男騙徒，相信涉及4宗同類騙案，受害人由63歲至82歲，涉款共44萬元。

調查後，探員鎖定涉案集團主腦及骨幹成員匿藏在紅磡區一間酒店，隨即展開監視及追蹤。至本周三(14日)，探員發現一名成員在黃大仙及香港仔收取「保釋金」後，到將軍澳區一商場向骨幹成員交收騙款，探員隨即拘捕兩名22歲及20歲騙徒，檢獲5萬港元及5萬元人民幣，屬於兩名80歲及85歲的女受害人。同一時間，探員突擊搜查目標酒店房間拘捕主腦，再檢獲超過3萬元及多張未開封的電話卡。

受害人不信受騙親兒出馬

同日，探員分別到黃大仙及香港仔尋找兩名受害人調查時，兩名婆婆還不相信受騙，拒絕透露詳情。探員聯絡其兒子到場當面解說，兩名受害人願意提供資料助查。

由於近期的同類案件，有包括大學生在內的青少年參與收騙款，警方再次提醒年輕人搵暑期工時要留意求職陷阱，特別是見到「收千幾蚊或幾千蚊去收錢的工作」的網上招聘廣告，要三思而後行。

警方又呼籲市民應多關心及提醒長者相關犯罪手法，以免他們誤墮騙案。

鄭達鴻稱公民黨簽「墨落」聲明失黨格

47人初選案

攙炒派47人「初選」案昨日續審，前公民黨執委、被告鄭達鴻昨日繼續供詞，供述了公民黨簽署所謂「墨落無悔」聲明的決策過程。他稱曾兩度表示反對公民黨加入所謂「墨落無悔」聲明聯署，並質疑若聯署「黨格何在」，但最終公民黨以該黨的名義簽署。當時，有黨內的議員等人催促：「呢啲咁嘅聲明你快快樂快簽，個牙頭就會指向第二個有簽嘅政黨。」

鄭達鴻昨日接受辯方資深大狀潘熙的盤問。潘熙展示了2020年6月11日公民黨在Facebook專頁發布的題為《公民黨已加入聯署【墨落無悔 堅定抗爭】聲明書》帖文，提到公民黨早於同年3月25日舉行記者會，承諾尊重「初選」機制，又稱達成立法會過半數後，政府須落實「五大訴求」，否則公民黨將「行使否決權」，否決連同財政預算案在內的政府議案。

鄭達鴻供稱，公民黨最早開始討論「墨落」聲明是在同年6



◆鄭達鴻

資料圖片

月10日晚。當時公民黨籌備選舉的內部WhatsApp群組內，有護助和資深黨工發覺有關聲明開始在網上廣傳，問何以公民黨沒有簽署，認為該黨應盡快加入，遂展開了討論。

他聲稱，自己當時兩度表達反對，認為公民黨作為一個大政黨，不應該「話簽就簽」，否則「就有咗黨格」，惟其意見最終不獲接受。公民黨最終以黨而非個別成員的名義聯署，是因為討論持續至翌日中午，有人提出應以公民黨名義簽署，刻意與其他簽署者有所區別，以「保留一啲彈性」云云。

指楊岳橋譚文豪「玩否決」

除「墨落」聲明外，鄭達鴻前日和昨日供詞多次提及與公民黨的立場有別，包括2020年3月25日公民黨召開記者會。鄭昨供稱，不同意黨魁楊岳橋若政府未能在當年10月回應所謂「五大訴求」，公民黨以後就會否決每個政府法案，亦不認同黨友譚文豪說否決預算案致特首解散立法會等立場。

◆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

涉向法官發威嚇字句



◆東區裁判法院 資料圖片

女經紀被改控刑恐罪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45歲女保險經紀涉嫌於今年2月以傳真向區域法院法官發送侮辱威嚇字句，早前被控一項刑事藐視法庭罪。案件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再提堂，控方改控被告一項刑事恐嚇罪，獲裁判官批准。被告暫時無須答辯，繼續押至7月28日再訊。

被告梁慧萍(45歲，保險經紀)，原被控一項藐視法庭罪。控罪指，她在灣仔區域法院經傳真方式，發送帶有侮辱和威嚇字句的信件給區域法院法官，意圖影響法庭的運作。經修訂的控罪指，被告梁慧萍於2023年2月24日，威脅區域法院法官會使其人身受到傷害，意圖使該法官受驚。

特區政府：無跡象顯示港為販運人口目的地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藍松山)香港特區政府昨日強烈反駁美國國務院《2023年美國販運人口報告》中關於香港的評估。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美國在報告中就香港的情況作出毫無事實根據的評論。在香港，販運人口從來不是普遍存在的問題，亦無任何跡象顯示犯罪集團以香港作為販運人口的目的地或中轉站。

特區政府發言人表示，特區政府一直積極主動和全方位打擊販運人口活動，並在打擊販運人口和加強對在港外籍家庭傭工的保障和福祉方面投入了大量資源。

發言人舉例說，入境事務處於2019年12月成立外傭專責調查組，加強對外傭簽證申請的審查，以識別潛在的販運人口受害者和剝削外傭的個案。入境處會按受苛待或剝削的外傭的個案情況提供適當協助，及保留有關紀錄，作為日後審核相關僱主申請聘請外傭時的考慮因素。在一般情況下，如有證據顯示僱主曾苛待或剝削其外傭，日後該僱主聘用外傭的申請將不會獲得批准。

發言人表示，特區政府重申致力保障外傭的僱傭權益及福利。外傭獲《僱傭條例》(第五十七章)的法定保障，並享有政府訂定的標準僱傭合約訂明的額外福利。勞工處的外籍家庭傭工科為外傭提供「一站式」支援，包括設立24小時的外傭專線、就僱傭事宜提供意見、協助外傭向有關當局求助、與總領事館及非政府組織合作，以及經不同渠道宣傳外傭的權益及福利。

1200前線接受反販運人口培訓

發言人強調，約1,200名特區政府的前線人員於2022年接受了有關反販運人口

的培訓。另一方面，在大約7,600次的初步識別審核中，破紀錄地識別出32名販運人口受害人。在這32名販運人口受害人中，一名外籍受害人被販運至香港，其餘31人為香港居民，涉及東南亞國家求職騙案被販運離港。這31名受害人能迅速從求職騙案中識別出來，足證特區政府販運人口受害人識別機制的成效，以及香港絕不容忍販運人口的態度。

對有所謂的主張指稱香港缺乏單一販運人口法例，發言人強調，特區政府現行的法律架構有超過50條針對各種販運人口行為的法律條文，提供一套全面的保障，與其他設有單一販運人口法例的司法管轄區相比並無不足，亦在香港行之有效，迄今沒有跡象顯示特區政府打擊販運人口的成效，會因沒有單一販運人口的法例而受損。

批美「雙標」令人難以信服

發言人批評，美國國務院無視特區政府在打擊販賣人口方面的不懈努力，一再攻擊特區以一籃子法例處理的模式，堅持香港應推行單一販運人口法例，完全暴露了美國的雙重標準，令人難以信服。「單單因為香港採取一籃子法例的模式打擊販運人口，而忽略我們的努力和成果，令人質疑報告的可信性及客觀性。」

發言人補充，美國國務院在報告中就香港國安法的言論純屬對香港的政治抹黑。香港國安法清晰地訂明四類危害國家安全的罪行，以及構成有關罪行的元素、刑罰、減刑因素和後果。香港執法部門根據證據、嚴格依照法律，就有關人等的行為採取執法行動。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與正常的交流有明顯區別，奉公守法的人不會誤墮法網。

外交公署批美罔顧事實抹黑港國安法

香港文匯報訊 據外交部駐港公署網訊，針對美國國務院發布所謂「年度人口販運報告」，美化自己、攻擊他國，惡意詆毀中國及香港特區，借機歪曲香港國安法，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表示堅決反對，指出美報告把人權當作「污名工具」，充滿政治偏見，毫無公信力可言！

發言人表示，香港國安法實施以來，香港重整行裝再出發，法治得到捍衛，正義得到伸張，香港重新成為全球最安全的城市之一，市民各項合法權利得到更好保障。香港國安法為特區政府與社會各界包括非政府組織的正常交流合作提供了更加堅實基礎和良好保障。美國對相關事實視若無睹，強行借所謂販賣人口抹黑香港國安法，自說自話、自我催眠，充分說明了何為「永遠叫不醒裝睡的人」。

發言人強調，美方年復一年罔顧事實，在人口販運問題上炮製虛假報告，誣騙世人。事實

上，美國才是世界頭號人口販運大國。據美國國務院估計，每年從境外販賣到全美從事強迫勞動的人口多達10萬人。不過，自2011年起，美國始終「信心十足」地把自己列為「一類國家」。無論美方如何掩飾，都洗刷不了自己「奴隸貿易國」的歷史原罪。無論美方如何辯解，都改變不了自己強迫勞動來源國、中轉國和目的地國的鐵證事實。美國攬鏡自照，有何面目以「教師爺」身份指手畫腳，又有何資格借故加之罪混淆是非！

促美停止干預港事

發言人指出，美方應當用其吹噓的「最高標準」審視自己，而不是對別人評頭論足、攻擊抹黑。我們敦促美方改弦更張，停止以任何形式和任何藉口干預香港事務和中國內政，停止惡意詆毀香港法治和人權狀況，別再沉湎於自導自演的政治鬧劇之中。

大鬧韓國機場打地勤 港躁漢囚年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葛婷)一名33歲香港男子於今年3月21日飛抵韓國仁川機場後，擬經金浦機場再轉飛釜山。當時，他以為寄行李會自動轉送，不過，他到達金浦機場後找不到行李，於是找地勤職員理論，其間襲擊兩名機場職員，其中一人肋骨骨折。該名香港男子被控重傷他人、妨害業務等罪，昨日在首爾南部地方法院被判監一年半。

據韓聯社報道，該名香港男子於韓國當地時間3月21日上午抵達仁川機場，在沒有領取行李的情況下直接前往金浦機場，準備轉機到釜山。到達金浦機場時，因領不到行李找工作人員理論，一怒之下打傷辦理登機手續的31歲李姓櫃台人員，39歲劉姓工作人員上前勸阻也遭毆打。當地警方依傷害罪和妨害業務罪將港男逮捕，李姓員工臉部瘀傷須治療兩周，劉姓員工則肋骨骨折，須治療4周才逐漸恢復。

曾在日刺傷台女判囚3年



◆韓國金浦機場

資料圖片

報道指，該名香港男子為慣犯，曾涉嫌利用利器刺傷一名台灣女子，在日本被判監3年，剛於今年2月出獄。

首爾南部法院的法官判刑指，該名香港男子情緒過度憤怒，在一般人不會到太生氣的情況下使用極端的暴力。由於他逗留韓國期間對公眾構成威脅，因此不得不判處入獄，加上他出獄不到1個月再度施暴，且未能和受害者達成協議，遂判處其1年6個月有期徒刑。